

证券代码：000622

证券简称：恒立实业

公告编号：2014-40

#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立实业	股票代码	000622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恒立实业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滔	施远	
电话	0730-8245188	0730-8245282	
传真	0730-8245129	0730-8245129	
电子信箱	yueyuan421@163.com	hlshiyuan@163.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064,601.17	43,351,105.96	-2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21,421.02	-5,028,398.74	-9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302,744.95	-5,171,927.14	-9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746,602.44	-9,904,923.96	-58.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9%	-2.24%	-87.0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1,209,909.87	430,002,804.88	-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7,219,015.71	236,940,436.73	-4.10%

###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758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9%	76,496,653	55,235,353	冻结	55,000,000
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0%	71,000,000	71,000,000	冻结	71,000,000
					质押	48,00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7.30%	31,033,347	9,772,047		
深圳金清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	16,000,000	16,000,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 16 号-思考 7 号 A3 集合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	7,762,981			
岳阳市博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4,800,000			
岳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1.00%	4,260,000			
无锡旺达商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4%	4,000,000			
宋天峰	境内自然人	0.57%	2,404,103			
马宁	境内自然人	0.44%	1,871,18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与深圳金清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均为朱镇辉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间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其中股东宋天峰信用账户持股 1,934,603 股					

###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于2013年度顺利完成股权分置改革，财务状况得到了彻底的改善，新管理层在完善各种制度的过程中同时加强对生产销售的管理，但由于公司暂停上市时间较长，部分客户流失，期间产能与销售均大幅萎缩。公司1-6月份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362.7万元，同比下降21.28%；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972.1万，同比亏损增长93.33%；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41120.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22721.9万元。

###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设立全资子公司岳阳恒通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实业公司”），本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3,000万元，以土地使用权出资7,000万元。货币资金已于2013年11月18日拨付至恒通实业公司验资户，土地使用权证于2014年1月20日变更至恒通实业公司名下。恒通实业公司于2014年1月6日取得注册号为430600000078112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王庆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一亿元。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名称	期末净资产（万元）	本期净利润（万元）
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8,747.16	-63.64

####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